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加快推进《“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市大数据局联合有关部门共同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山东分赛济宁市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赛事名称**

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山东分赛济宁市选拔赛。

### **二、赛事主题**

数据赋能 乘数而上。

### **三、赛事目标**

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参与数据价值挖掘和应用创新积极性，发挥数据要素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形成一批优秀解决方案，以各行业面临的痛点问题为导向，形成不少于100项优秀解决方案，包括算法、模型、产品等。汇聚一批优秀人才，以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山东分赛济宁市选拔赛为牵引，吸引一批数据创新型人才，形成一定规模效应。促成一批合作成果，围绕赛事成果积极推动供需对接等活动，培育一批优质数据企业、做好成果转化等工作。

### **四、赛事时间**

2025年4月-9月。

### **五、组织结构**

（一）指导单位。山东省大数据局、济宁市人民政府。

（二）主办单位。市大数据局、市委网信办、市总工会、共青团济宁市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应急局、市医疗保障局、市能源局、中国人民银行济宁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济宁监管分局、市气象局。

（三）承办单位。市大数据中心、各县（市、区）大数据主管部门。

## 六、赛事安排

### （一）赛题设置

围绕《“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部署的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医疗健康、医疗保障、应急管理、气象服务、城市治理、绿色低碳等行业领域，对应设置13个赛道；为鼓励培育数据开发利用新模式新业态，单独设置数据产业创新赛道，所有涉及大模型数据集、数据安全、数据基础设施、第三方数据服务等数据产业相关的团队所提供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新场景等均可参与本赛道。同时，结合山东省特色，继续开设数字机关和教育创新赛道，分别主要面向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高校、科研机构开放。每个赛道均有赛题指南（详见附件1）。

### （二）报名渠道

1. 参加 13 个“数据要素×”市级选拔赛赛道、数据产业创新赛道、教育创新赛道的团队，可通过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山东分赛济宁市选拔赛互联网网站（<http://112.6.51.146:8080/cmtp/jining>）进行登录报名，按要求选择相应赛道提交作品。

2. 参加数字机关市级选拔赛赛道的团队，需通过“山东通”平台赛事系统登录报名，参与数字技能赛线上答题，或参与数据赋能案例赛提交作品。

### （三）赛程设置

济宁市选拔赛赛程分为初赛、决赛两个阶段。市级选拔赛决赛优秀作品可直接推荐参加山东分赛决赛。

#### 1. 济宁市选拔赛初赛

5月9日-6月30日，济宁市选拔赛报名和案例征集；

6月30日，结束选拔赛报名，不再接收案例作品；

7月1日-7月10日，完成济宁市选拔赛初赛评审，公示市级选拔赛决赛入围名单。

#### 2. 济宁市选拔赛决赛

7月11日-7月20日，举办市级选拔赛决赛。通过书面评审、路演答辩等环节，评出大赛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决赛相关活动方案另行公布。

7月20日-7月31日，公布赛事结果，根据省级要求完善作品，将作品提交至山东分赛组委会。

8月中旬，举办市级选拔赛颁奖典礼。

#### 3. 山东分赛决赛

8月上旬到9月中旬，举办山东分赛决赛活动。

## 七、参赛条件

大赛秉持开门办赛的原则，企业、事业单位、科研院所、高校等均可参赛，鼓励产学研用等主体联合参赛。参赛单位、参赛项目、提交材料应符合大赛基本要求。

### （一）参赛要求

1. 参赛单位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科研院所、高校等单位。允许上述组织间合作组队报名，合作组队需指定一个组织为牵头参赛单位。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重大违法记录等情形的单位或个人不得参赛。

2. 同一参赛单位可以有多个团队和项目参赛，但每个参赛团队只能提交1个参赛项目，每个参赛团队的参赛代表人数不超过5人，每个参赛代表只能代表1个团队参加比赛。报名截止之后，参赛代表不可更改。

3. 参赛团队仅能选择一个地方分赛报名参赛，并需遵守所报名地方分赛的赛事要求和安排，不得重复参赛。

4. 参赛团队需遵守大赛规则，对所有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一经发现虚假信息将取消参赛资格。参赛团队名称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序良俗相关规定。

5. 各级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在保障赛事评审工作公平公正的前提下，可参与交通运输、医疗保障、应急管理、城市治理、气象服务、数据产业创新赛道，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可参加数

字机关赛道。

6.获得晋级山东决赛资格的项目应接受所在省级选拔赛和市级选拔赛主办方或大赛组委会包括知识产权审查在内的相关审核，审核未通过的团队将取消山东分赛决赛参赛资格。

## （二）参赛项目要求

1.参赛项目须符合所报省级选拔赛或市级选拔赛赛题方向，每个参赛项目限报一个赛题方向，且仅在一个省级选拔赛或市级选拔赛参赛。赛题一经选定不得更改。

2.参赛项目要求已经开展实际应用，取得或潜在具备良好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包括但不限于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产品、解决方案等。

3.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等知识产权应归属参赛单位，未侵犯任何他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且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和成绩。

4.具体参赛项目名称由参赛团队自行拟定，符合赛道和赛题要求，能体现出数据要素的主要特征，名称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序良俗相关规定。

5.在省级选拔赛、市级选拔赛、山东分赛决赛期间，参赛团队均可在不改变项目名称和主要内容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参赛项目迭代升级。

6.评审期间，参赛团队须按照大赛组委会的要求补充提交参赛项目有关材料。所有已提交的相关材料原则上不予退还。

### （三）参赛项目提交内容

参赛项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申报书。

（1）项目概述：项目背景、应用行业、核心优势等。

（2）解决方案：架构设计、方案功能、关键技术、数据要素利用方案等。

（3）应用价值：具体应用案例、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

（4）商业模式：推广模式、市场空间、社会效应等。

（5）团队介绍：履历、资质和优势等。

2.相关证明材料。参赛单位相关的基本资质、申报主体责任声明、财务审计、信用情况等证明材料，以及和参赛项目相关的基本资质证明、应用案例证明、知识产权证明等材料。所有材料须为参赛单位所有，严禁使用母公司、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或其他非参赛单位材料，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和成绩。

3.其他证明材料。例如：项目评审时需要的介绍材料、可直观展示参赛项目效果的视频、产品解决方案的模型和说明文档等。

## 八、奖项设置

济宁市选拔赛设置一、二、三等奖、优秀奖、优秀组织奖，拟以奖杯、证书等形式进行发放。其中每个赛道按照选拔赛决赛入围队伍数量比例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对于赛事过程中组织优秀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此外，济宁市选拔赛决赛提供以下赛事权益：

1.政策激励：获奖项目将有机会入选由济宁市大数据局组织

编制的相关典型案例集，所在单位将有机会推荐申报国家数据局、山东省大数据局相关项目。

2.宣传展示：获奖项目可在济宁市大数据局微信公众号等官方渠道进行展览展示、宣传报道和服务推介。

3.产融对接：进入山东分赛决赛的团队将获得大赛组委会提供的产融合作资源支持。

4.供需对接：进入山东分赛的团队将获得大赛组委会提供的供需对接渠道支持。

5.人才支持：符合条件的山东分赛优秀获奖团队可申报各市选拔赛主办单位提供的相关人才招引项目。

6.交流学习：获奖团队有机会参与大赛组委会举办的政策宣贯、成果转化等活动。

## 九、公示与举报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大赛实行获奖作品公示和举报制度。

**获奖作品公示范围和时间：**在济宁市大数据局官方渠道公示获得济宁市选拔赛决赛奖项的作品，公示期为7天，供各界监督、评议。未通过公示的团队将取消获奖成绩并追回奖励。

**举报要求：**举报实行实名制，并要提供相应的证据，匿名举报无效。举报由大赛组委会进行受理、核查、裁定。

为保证赛事公益性，大赛省级选拔赛、各市级选拔赛和山东分赛决赛均不向参赛团队收取任何参赛费用。各市级选拔赛主办单位对本赛区组织机构设置、经费募集使用等工作负责，并接受

社会各界监督。

## 十、其他事项

(一)赛事为公益性赛事，全程不收取参赛人员和团队费用。

(二)参赛作品知识产权归参赛团队所有，参赛团队需对作品原创性、合规性负责。赛事主办方对比赛具有完全解释权。

未尽事项请通过济宁市大数据局官方渠道查询。

联系人：王盟盟、李巧铃

联系方式：0537-2968092、17615373078

附件：1.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山东分赛济宁市选拔赛  
赛题指南

2.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山东分赛济宁市选拔赛  
评价指标

济宁市大数据局

中共济宁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委员会办公室

济宁市总工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济宁市委员会

济宁市教育局

济宁市科学技术局

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济宁市城市管理局

济宁市交通运输局

济宁市农业农村局

济宁市商务局

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济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济宁市应急管理局

济宁市医疗保障局

济宁市能源局

中国人民银行济宁市分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济宁市气象局

济宁监管分局

2025年5月9日